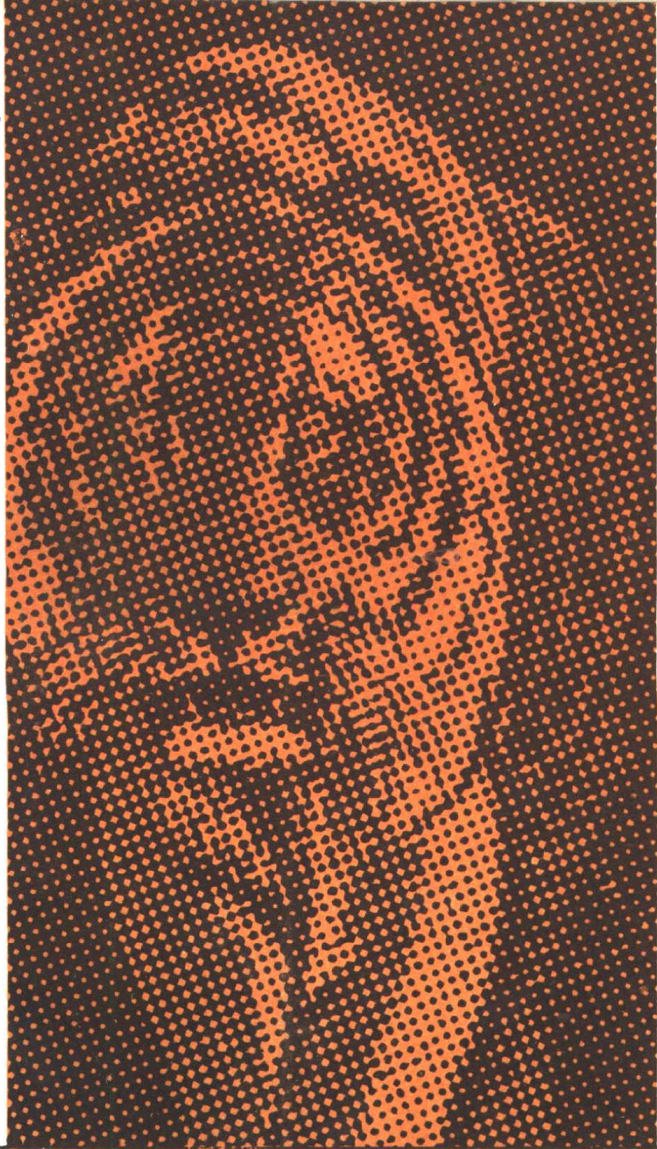


〔印度尼西亚〕

莫赫塔尔·卢比斯

羽飞 张志荣 译



虎！ 虎！

虎！虎！

〔印度尼西亚〕莫赫塔尔·卢比斯

羽 飞

张志荣

译

山西人民出版社

本书根据雅加达“大图书出版社”

一九七七年第二版本译

虎！ 虎！

【印度尼西亚】莫赫塔尔·卢比斯

羽 飞 张志荣 译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太原并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省七二五厂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6.75 字数：120千字

1985年4月第1版 1985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8,000册

书号：10088·914 定价：0.97 元



莫赫塔尔·卢比斯

主要人物表

卡托克	采脂队的领导人、拳师、巫医、名猎手
哈吉·拉赫马德	归侨、采脂队员
苏坦	采脂队员，卡托克的徒弟
塔利布	采脂队员
萨尼普	采脂队员
巴拉姆	采脂队员
布勇	最年轻的采脂队员，卡托克的徒弟
希塔姆	恶霸、强盗头子
扎伊彤	布勇的对象
西蒂·鲁比娅	希塔姆的小老婆

第 一 章

整个海岛铺展着茂密的大森林。从滚滚波涛拍击着的海岸——大海一望无垠，迤向南极——直到高耸入云，终日里烟云笼罩的山巅，浓密的原始森林不断地变化着它的容颜。海岸近处是一片低矮的红树林^①；离海岸愈远的内陆，地势渐渐见高，生长在那儿的树木和植物也随着地势的升高而变异；到达岛峰可见挺拔的参天丛林。这些大树的表皮终年覆盖着绿茸茸的苔藓，年深日久，苔藓宛如一条条花边从枝枝桠桠间垂挂下来。

绝大部分林带从未有过人迹，只有各类猛兽和昆虫；各种各样的植物和兰花才是定居下来的

① 一种生长在热带海滨的矮树。

长住居民，它们代代相传，长期盘踞，因为唯独强者才适于在林中生存。朵朵巨兰在高高的梢头争奇怒放，犹如一顶顶皇冠竞相斗艳。

密林顶上，长臂猿、灰毛狒和它们的同类，以及各种飞禽在那里筑巢栖身；密林底下，黑豹、大象和狗熊出没穿行；沿河聚居着獾、犀牛、蛇、鳄鱼、鹿、麂等数以百计的动物；泥土里无数昆虫繁衍孳生。

大部分原始森林十分可怖，其中隐藏着死神威胁的，星罗棋布般的沼泽地以及一年到头黑魑魍魉的丛林。可是，那儿也有宛如小说中描写的蓬莱仙境，风光旖旎，十分迷人。小小的树林子里，绿草如茵，平平整整，仿佛人工特意栽培和整修的草坪。草坪四周是挺拔而袅娜多姿的松树，它溢出的松脂芳香飘满了整个山林。一条山涧恰从林中穿过，涧里潺潺流着清澈见底的溪水。它时而喁喁低唱，时而窃窃私语。多么幽静美丽的景色，怎不令人心旷神怡！谁到了这里，都愿意一辈子扎根。

密林中的藤条、松脂油和各种木材都已成为人们的生活来源。早在远古时代，人类与其他动物一样都生活在大森林里，后来才逐渐走出丛

林，建设起了城市和乡村。现在为了狩猎或寻找生计，人们又常常回到森林中去。

他们七个人在大森林里采集松脂已有一个星期了。哈吉^①·拉赫马德大伯是他们中间的长者。他今年整整六十，身子还挺硬朗，耳不聋，眼不花，成天背着沉甸甸的藤条和松脂在山里上上下下。只有呼吸辽阔的大自然赐予的清新空气才能使人身强力壮。哈吉大伯逢人便自豪地说，他这辈子从未犯过病，还没尝过腰疼、头疼是啥滋味。

他十九岁那年就离乡背井，漂泊异国，在轮船上混了五年之后到了印度，在那里学了两年诵经后又漂流到日本、中国、非洲等地，还在许多白人居住的繁华城市逗留过。

然而，祖国并没有遗弃这个游子，仍然向他招手，盼他回乡。在国外飘零了二十年光景，他终于赴麦加朝圣，实现了多年的夙愿。之后不久，他这个海外赤子毅然返回故里，重新操起他十三岁时就跟父亲一起干的旧业——采集松脂。

哈吉大伯往往深有感触地说：“经历了人间冷暖和世态炎凉，我更乐于当个山林的采脂员。”

卡托克大伯年已半百，敦实健壮。他的头发

^① 阿旬。

乌黑透亮，胡子又浓又长，浑厚的双唇，犀利的目光，看起来只象个四十上下的中年人，尤其他的胳膊和腿上的一个个肌肉使人觉得十分健美。他是村里的拳师和巫医，又是赫赫有名的猎手。

他们七人之中较年轻的是：

苏坦，今年才二十二岁，已经成家。

塔利布，二十七岁，有妻室，是三个孩子的父亲。

萨尼普比塔利布小两岁，早已结婚，有四个孩子。

年龄最小的是布勇，刚满十九岁。

这几个青年人都投到卡托克大伯的门下，向他求教拳术和法术。在他们的眼里，卡托克大伯是备受村上尊敬和爱戴的领袖，是村里的头面人物之一，因此对他的一言一行深信无疑。

卡托克大伯也就理所当然地成了这支采脂队的队长。

采脂队的第七位成员是跟卡托克大伯同年出生的巴拉姆大伯。他平时不爱说话，虽然身体瘦弱，可干起活来却蛮有劲儿。一九二六年他曾被荷兰殖民当局指控为共产党叛乱分子而投进监狱，

尔后被流放到边远地区——塔纳、梅拉^①达四年之久。他没有孩子，因为他的妻子哈迪娅随他一起流放时得了疟疾而流了产，从此再也没怀上胎，一年到头痛疾缠身，为求医觅药耗尽了钱财。

尽管他们不搞合伙经营，各干各的，卖松脂的钱归己所有，可是他们采脂总是一块儿出发，一块儿回来。他们认为七人结伴而行更安全些，也便于互相照应。

在全村人的眼里他们都是好人。人们对卡托克大伯既尊敬又爱戴，但也有几分畏惧。谁都知道他是个出名的拳师、老练的巫医。据说有一次，一个汉子因为如痴如醉地恋上了一个有夫之妇，便去向卡托克大伯求取迷魂药。卡托克大伯对他说，只要找来该妇女的一根头发，他就能如愿以偿。果然这法子灵验得很，那女人不久就向丈夫提出离婚，遗弃了自己的丈夫和孩子。人们说，从前卡托克大伯年轻时赤手空拳就把一只向他扑来的狗熊打跑了，还说他居然有与妖魔鬼怪通话的本领。诸如此类赞颂卡托克大伯的传奇式故事广为流传，但大伙儿对于他的法术只敢窃窃

^① 西伊里安的红土区，是荷兰殖民主义统治时期，专门流放犯人的地区。

私议。

巴拉姆大伯在村里也颇受敬重，是村民们心目中的英雄。因为他曾经拿起武器，奋不顾身地反抗过荷兰殖民主义者。全村老小都肯定巴拉姆大伯不是共产党人，而是个虔诚的伊斯兰教徒。因为共产党是不承认世上有真主的存在，也不信宗教的。从前，巴拉姆大伯所以跟同伴们奋起反抗荷兰人，是由于他们欺压百姓，横征暴敛，人民无法独立自由地生存。

哈吉大伯是由于年高和得了阿訇的头衔才德高望重的，其实，村里人并不了解他的底细。他从国外漂泊回乡后，似乎一直过着与世隔绝的隐居生活。无论家里怎样好说歹说，甚至采取了强迫手段，他硬是抱定宗旨孑然一身。他不爱在村里抛头露面，也不想担任宗教首领或社会领袖。起初，乡亲们说他变得如此高傲，怕是在国外呆久了的缘故。可是天长日久，人们对他那古怪的脾性也就不予理睬了。看来，哈吉伯也乐于默默无闻。

布勇、苏坦、塔利布和萨尼普都是村里知礼明义的好青年。他们和睦相处，互相帮助。他们一块儿去清真寺做祈祷，和别人一样聚在咖啡店

里聊天。要是谁需要盖房或修桥铺路，建设城镇和举办什么庆宴，他们总是一块儿去参加。他们都是好父亲、好丈夫、好兄弟、好朋友，又都是平平凡凡的人，是村上普普通通的一员。与一般人一样，他们会笑也会哭，有各自的喜怒哀乐，既富于幻想，又对未来抱有美好的希望。

眼下他们正在深山老林里辛勤地劳动，为养家糊口，谋求生计。

第 二 章

要不是打鹿和野猪，卡托克大伯平素是很少带枪去采脂的。这次出发时，他挎上了那杆土枪，说要跟大伙儿一块儿去打鹿，因为两个月以前鹿群经常出没在林间他们的宿夜处——希塔姆家的旱地里。说实在的，卡托克大伯的土枪委实太陈旧了，不过还挺漂亮，枪筒上刻满了细细的花纹。布勇十分喜爱这杆枪，总是和卡托克大伯轮着背。武器属于男子汉的装饰品，男人们腰上插把匕首、短剑或长刀之类，才算得上装束得体，倘若再有支枪挎在肩头上，那更显得英姿勃勃，威风凛凛了。

卡托克大伯知道布勇向来很爱护枪，因此也乐意把枪借给他。每当布勇使完枪后，总是把枪

筒擦得油光锃亮，在阳光照射下青光闪闪。他还把深褐色的红木枪托擦得如天鹅绒那样细滑，直到土枪不沾一丁点儿灰尘和火药星子后，才还给卡托克大伯。布勇已经积攒了两年的钱，盼着自个儿也能买支枪。不过，他不准备买这种老式土枪，打猎时携带、使用多不方便哪！先要往枪筒里装上火药，并用棍子填满填结实、再安子弹，推上膛后才能射击，等到一切准备就绪，鹿和野猪早已逃之夭夭了。话又说回来，使用土枪迫使你要有熟练的技术，准确的枪法，必须一瞄即射，一射即中，否则失去良机，一无所获。

布勇引以为豪的是，他能得心应手地使用土枪，射击时几乎百发百中，很少脱靶。

有一次，他瞄准了一头奔跑的野猪射击，子弹恰好打中了目标——猪的耳后根。还有一次集体狩猎，当一头野猪向他们猛冲过来时，布勇一枪就打穿其左眼。卡托克大伯坦率地说，连他自己也甘拜下风了。确实，这番话出自卡托克大伯之口是难能可贵的，布勇不胜自豪，从此他以神枪手闻名遐迩。

卡托克大伯的连声夸奖，顷刻使布勇身价百倍，因为在村里人的眼里，卡托克大伯的枪法和

打猎本领是举世无双、无可匹敌的。他能识别一切猛兽的足迹，熟悉各种野生动物的习性。

布勇孩提时，就听说卡托克大伯有一身高强的武艺，因此，这次能参加他领导的采脂队并拜他为师学法道，感到非常幸运。

据说，卡托克大伯的法术神得出奇，他跟别人比武时既不用刀棒，也无须触及对方一根毫毛，只要他的手或者脚指向对手的脑门、肚脐或心窝等部位，就能把对手置于死地。作为巫医，他在邻村更赫赫有名，不仅会治常见病，还会治男女相思病；能施展妖法使人肚子疼痛或口吐鲜血一命呜呼；也能制作有魔力的、使人免遭毒蛇、猛兽之害、甚至刀枪不入的避邪物。他还会给人点美容痣，青年男女经他一美容就变得更加妩媚动人。他还能使人产生怜悯、害怕或敬畏别人的感情，答应别人的要求。他的隐身术更加神乎其神，据说，只要身上揣着他的符咒，一眨眼功夫就会从人们眼前销声匿迹。

布勇和他的同伴们几乎夜夜梦见卡托克大伯准备教他们变幻莫测的法术。布勇首先想学的是迷惑姑娘的咒语，原来他早就倾心于村里管清真寺的哈姆达尼大伯之女扎伊彤。可是，姑娘对他

态度暧昧，待理不理。偶尔她在泉水边遇到布勇时，也曾对他温存地微笑过，还向他投来过含情脉脉的目光，但更多的时候是瞅见布勇远远地冲她迎面走来，她却故意地扭过头去，佯装和女伴们谈笑风生，似乎对擦肩而过的布勇丝毫不放在眼里。

遗憾的是，卡托克大伯并不想教他法术，他说：“你还年轻，血气太旺，要是往后村里的姑娘都被你迷上了，那怎么得了。”还提醒说：

“法术只能起到维护男子尊严的作用，比如受到女人欺侮，或者如果你真心诚意地爱上了某个姑娘，并想要她为妻的话，才能求助于法术的威力，千万别依仗法术去勾引有夫之妇啊！”

布勇及其同伴朝思暮想赶快学会隐身术。他曾梦见自己掌握了隐身术后，大显神通，为所欲为。他思忖着，真要学会了这种魔法，那么偷看扎伊彤洗澡或睡觉的姿态是不在话下喽……想发财致富，更不费吹灰之力……想到这里，他浑身痒痒，坐卧不宁。

布勇的父亲和扎伊彤的父亲是多年好友。他和扎伊彤自小青梅竹马一起长大。小时候他经常逗她，有一次竟把她惹哭了。他满十二岁那年，忽

然与她互不照面了，她有意躲开他。没想到眨眼之间扎伊彤成了个大姑娘，他们再也不能象从前那样无拘无束地在一块儿了。

布勇捉摸不透扎伊彤反复无常的脾性。有时她对他亲热极了，比如有一次，她妈妈让她到布勇家来送点心，正巧遇见了布勇，她嫣然一笑，神态十分迷人，还称呼他哥哥，其实，他只不过大她一岁而已。

看到扎伊彤这般可爱，他的心仿佛插上了翅膀，轻飘飘地飞到了霞光灿烂、鼓瑟齐鸣、歌声连天的九霄云外。可是，有的时候扎伊彤到他家来时甭说打招呼，就连瞧都不瞧他一眼。即使布勇凑近她，她也故意一个劲儿地跟他妈妈说话，楞把他凉在一边。

求不着卡托克大伯的咒语，布勇感到一筹莫展，郁郁寡欢。怎样才能赢得那姑娘的心呢？只要卡托克大伯答应教他念几句有关的咒语，哪怕赴汤蹈火，他也心甘情愿。

布勇早料到自己的父母盼着扎伊彤当他们的儿媳。有一天下午，扎伊彤给他家送完点心离开后，他听到老两口在隔壁房间议论开了，他们以为布勇不在家，父亲说：